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磐石镇人民政府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单位负责人：孙宁哲

填报人：王耀

联系电话：15158572277

填报日期:2022年1月26日

附件 2

2022 年磐石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度报告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由磐石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布。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乐清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ueqing.gov.cn/>）上下载。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磐石镇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磐石镇人民政府，邮编：325600，电话：0577—62836020）。

一、总体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

2022 年，磐石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党政办作为政务信息公开的职能科室，全面协调处理日常事务。指定责任心强、综合素质优秀的政务信息员专门负责政务信息整合、网络信息管理等有关工作。

（二）主动公开及依申请公开情况

以乐清市政府门户网为主动公开第一平台，努力践行“以公

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强政务公开的体制机制建设。不断加大公开力度，拓宽公开渠道，创新公开形式，为群众提供快捷、方便的服务。2022年度共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十余条，同时对机构设置、政策文件、人事任免、规划计划、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年报、扶贫工作、政务动态等几大类及时进行充实、调整和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性、时效性得到了有效提升。2022年磐石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未发生依申请公开和政府统计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坚持“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公开不涉密，涉密不公开”，明确政务信息公开范围、形式、内容，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前的审查机制，细化责任要求，做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按照“先审查，后公开”原则，从源头上确保公开实效，切实提升公开质量。同时为确保政府公开信息让人民群众看得见、听得懂、信得过，对年度工作总结等重要信息以图解的方式进行了解读，让社会公众更好地知晓磐石镇当前总体工作情况。

（四）增强公开能力

严格按照上级要求，从三个方面对政府信息公开进行补充和强化。一设立政务公开查阅点，为公众提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意见投诉办理以及结果查询等服务。二是整合辖区宣传阵地，积极整合辖区LED显示屏、各村公开栏等微型宣传阵地，及时发布

民生实事、宣传教育等政务信息。三是加强新媒体建设，以“磐石卫城”微信公众号和“古卫城新磐石”视频号为核心，推送磐石各类政务信息，2022 累计发布 100 余条公众号资讯和 10 余条视频号原创视频。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年度 办理 结果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镇政务公开工作在提升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增强公开实效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与上级要求和公众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主要表现为：一是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是身兼数职，工作力量还相对薄弱；二是对于信息公开重要性、必要性的宣传力度不强，与各科室沟通联系还不够紧密，相关信息公开还不够及时；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形式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

针对存在的问题，下步工作中，磐石镇将进一步创新思路，真抓实干，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关切，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制度机制为基础，以平台建设为载体，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开制度体系。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和协调机制，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二是积极回应群众关切。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对涉及公众关心的重

大问题、重大事项应该公开的及时公开，方便群众了解信息、网上办事，提高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实效性。三是加强公开队伍的建设。充实人员力量，加大人员的培训力度，制定具体的业务培训计划，切实提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磐石镇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